

## 04-慈愛的彰顯

耶穌告訴我們，不可能愛神卻不愛人。換句話說，不可能心中對神充滿熱情卻對他人的福祉無動於衷。慈愛並不僅指對人類懷有一份模糊而溫暖的感覺而已，它包括真誠關懷特定之人的具體生活需要。慈愛一詞最能捕捉耶穌和叛逆受造物之間的關係，我們也該以此態度對待世人。我們的服事，乃是基督對我們的憐憫以及世人破碎生命的交會點。

甚麼是慈愛？首先，我們需要瞭解慈愛在聖經中的意思，尤其是耶穌基督生命表現出的慈愛。希伯來人明白慈愛從人心深處散發而出；它與肚腹和肺腑息息相關，就像由胃部發出的直覺反應。所以中東人聽了一個深刻動人的故事後，他可能會說：「你使我肝腸寸斷。」而希臘文的慈愛正反映這層意思。福音書中的耶穌即是我們的典範，祂所展示的慈愛混合了憐憫與憤怒：憐憫之心認同人的痛苦；憤怒則是對外在摧殘人性勢力的反應。

**憐憫** 希伯來書作者論到耶穌：「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，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，與我們一樣；只是祂沒有犯罪。」（希四15）「憐憫」希臘文按字面解釋是「與他人感同身受、一同受苦。」耶穌的服事清楚展現祂的憐憫之心。無論觀察羣眾動態或面對面與人交談耶穌都親身體驗失喪者的心情；例如，我們在馬太福音第九章讀到：「祂看見許多的人，就憐憫他們，因為他們困苦流離，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。」（太9:36）他的回應是從內心深處傾注而出，因為看到茫然的人們。他們「困苦流離」，意指「壓傷和憂悶」。當時的宗教領袖好像瞎子領瞎子一般，因此這些人如羊走迷無法脫離險境，因為沒有牧羊人引領這些羊羣去到青草地和可安歇的水邊。耶穌感同身受羣眾的痛苦，但祂的憐憫之心並沒有停留在感覺階段，祂要門徒完成使命，並且祈求莊稼的主派遣工人去收莊稼，羣眾便可跟隨忠信之人。（太9:37）路加福音十五章的浪子比喻最能表達憐憫的含義。耶穌如此描述兒子歸家的情景：「相離還遠，他父親看見，就動了慈心，跑去抱著他的頸項、連連與他親嘴。」（路15:20）有一首詩說：「悲傷就是在別人的痛苦中，暫時忘掉自己；然後在遺忘中再次尋回自己。」認同(empathy)他人的破碎，就是愛的表現。

**怒斥不公義** 然而，慈愛不僅是憐憫而已。聖經中的慈愛含有義怒的成分，這是針對摧殘人性的憤怒之情。馬可福音記載一個癲瘋病人來找耶穌乞求得醫治的故事。癲瘋病會引起皮膚潰爛，而患者對疼痛完全失去感覺。他們在第一世紀是不可觸碰、被遺棄的人，必須獨自居住在郊外。癲瘋病患外出走動時，要撕裂衣裳、剃光頭、摀住嘴，大聲呼喊：「不潔淨！不潔淨！」為自己的污穢而警告他人。因此，這位癲瘋病人去接近耶穌是非常勇敢的，但他必定知曉耶穌充滿慈愛之心。第一，他確定耶穌有醫治大能：「你若肯，必能叫我潔淨了！」（可1:40）馬可記載耶穌的回應：「耶穌動了慈心，就伸手摸祂，說：『我肯。』」（可1:41）然而，耶穌接著帶著權柄說道：「你潔淨了吧！」（可1:41）癲瘋病使得患者生命只剩下恐懼，耶穌大發義怒，因為祂的內心深處痛苦萬分地嘶吼：「這人本不該如此存活的！」同樣，約翰福音第十章提及耶穌對死亡與疾病的憤怒，這是拉撒路復活的故事。約翰福音十一章33節記載：「耶穌看見她哭，並看見與她同來的猶太人也哭，就心裏悲嘆，又甚憂愁。」然後，聖經說道：「耶穌哭了。猶太人就說：『你看祂愛這人是何等懇切。』」耶穌又心裏悲嘆，來到墳墓前。（11:35-36、38）「心裏悲嘆」的希臘文也用來形容戰馬備戰狀態，它描繪出一匹受過戰鬥訓練的馬，後腿站立，前腿空中搖動，露出強健肌肉預備戰鬥

。所以，這句話可直譯為：「耶穌義憤填膺，來到墳墓前。」英國著名作家葛尼斯(Os Guinness)捕捉到這一情景：祂以神子身分進入天父世界，沒有美好、和諧、完滿，所見盡是破碎、失序醜陋、混亂，神的原始計畫被毀壞殆盡。祂站在墳墓旁與死亡面對面，那是罪惡痛苦、憂傷、苦難、不義、殘酷和絕望的總結。祂還為暴虐的死亡，感到憤怒不已。因此，耶穌呼叫：「拉撒路出來！」祂全然投入死亡所代表的一切痛苦、煎熬、斷裂、憂傷的利爪之中。祂的言行讓我們看到：憤怒含有救贖的一面，而愛和憤怒可以同時兼容，尤其是面對敗壞和貶低人性的權勢的時候。

我們是否真心想要跟隨耶穌，願意去到那些使耶穌哭泣流淚，並且對抗敗壞人性的邪惡勢力之處？我們本身必需先願意改變心意，並敞開自己面對世界的苦難，我們才能接受祂尖銳率直又令人不安的信息。而任何內心轉化都需要經歷破碎和悔悟，我們惟有覺得自己需要饒恕和憐恤時，才能身心都貼近他人所面臨的窮困匱乏。有些人生命中所經歷的痛苦，後來成為服事他人的動力。無論是離婚或是罹癌，這些歷練都能促使人去幫助相同經歷的人。

我們蒙召要連結心靈和理智、信心和工作、愛神和愛人。耶穌的最大誠命即是我們生命的真正核心。祂告訴我們要專注於持續不斷地「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」愛祂，如此即能去愛我們那有需要的鄰舍，甚至愛敵人。耶穌不會要求我們去做力不能及的事；透過祂滿有能力的恩典，我們必能履行誠命！

本文節取自証主協會《合神心意的生命》

### 默想、分享問題：

1. 你同意 “缺乏憤怒的憐憫並不是完整的憐憫” 的說法嗎？為甚麼？
2. 基督對我們的憐憫如何影響你對破碎生命的感觸？
3. 神是否曾透過你生命中的痛苦經歷呼召你去服事？請分享你的感受？

**背誦經文：**

(約翰一書 3:16-18) <sup>16</sup>主為我們捨命，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，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。 <sup>17</sup>凡有世上財物的，看見弟兄窮乏，卻塞住憐恤的心，愛神的心怎能存在他裡面呢？<sup>18</sup>小子們哪，我們相愛，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，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。